

■理财史话■

理财人的清廉典范(二)

杨震

子
诚

东汉时期,华阴(今属陕西)人杨震,精通儒家学说,当时的人称他为“关西孔子”。他50岁前执教授徒20余年,50岁时受荐跻身仕途,前后历任州郡刺史、太守、朝廷司徒、太尉等重要职务。杨震一生清正廉洁,在封建官场上不阿权贵、反对腐败、疾恶如仇。

先说“杨震却金”(“却金”即拒受贿赂)。与杨震同时,荆州有个名叫王密的人,有才学,被当时正在荆州任刺史的杨震发现,以“茂才”(中国科举制度以前,从民间选举人才补充官吏是各地任官的职责之一,“茂才”相当于后来的秀才)推荐给朝廷。朝廷把王密用为昌邑(在今山东境内)县令。后来杨震改任东莱(在今山东境内)太守,此间一次因公务路过昌邑,夜宿昌邑驿馆。王密为感谢杨震的举荐之恩,在拜访杨震之时,乘夜从怀中取出10斤黄金相赠。杨震毅然拒绝,并责怪王密说:我对你很了解(所以举荐了你),你为什么就不了解我呢!王密还不以为然说:我送你金子,夜里没有其他人知道。杨震勃然大怒,说:天知、地知、我知、你知,怎么能说没有知道的!王密见杨震这样地廉洁刚直,只得带上金子羞愧地退出门去。

再说杨震反贪。杨震因其廉洁正直,颇得朝野口碑,于是一路升迁,官职最高时位列“三公”。在朝廷他从不倚势凌弱,更不阿谀权贵,尤其对那些倚仗权势贪利营私者深恶痛绝。当时皇帝的奶母王圣,仗着曾抚养了皇帝有功,同时也因为皇帝的庇护,不仅她自己每每在宫中任性胡为,还把女儿伯荣带进宫中,并纵其骄奢淫逸、索财纳贿。一是纵愚

伯荣私通皇戚,使其与皇戚成婚,然后使其女婿擢位侍中之职;二是用国库资财在宫中大修府第。如是践踏当时国体制度的行为,别的官吏都视而不见,唯有杨震一次再次向皇帝直言切谏。不仅对皇戚如此,对同朝大臣也一样。有一年,皇帝东巡泰山,大臣樊丰等人趁机谎称已经皇帝批准,争相用国库钱财为自己修建府宅。杨震于是开始对其调查,这些人害怕真相暴露,就赶在杨震之前共同造谣中伤杨震。皇帝听信谣言,罢了杨震的官。杨震一生清廉,为政公允,既不拉帮结党,也不受人馈赠。所以,虽身居高位,却生活清苦。他的子孙眷属甚至经常吃青菜和粗粮,出门也只能以步当车。早在他任涿郡太守之时,就有人诚恳地劝导他:为自己的子孙后代着想,也应该置办些个人产业,蓄些余财。但他始终没有这样做。他说:我以清白之名留给后人,比什么财富都更丰厚。当他蒙冤自尽之时,他告诫随从子侄:以杂木为棺,布单裹形,简单地埋葬就行了,也不要设祭祠。可谓廉洁得彻底。

后来,杨震得到平反。朝廷为表彰他的廉洁正直,特别以国葬礼将他改葬于华阴潼亭(今陕西潼关西北),并新石立碑。其功碑至今尚在。

术品投资和其他投资相比同样具有高额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如何选择适宜投资的艺术品

在浩如烟海的艺术品市场中,投资者想要挑选出那些具有升值潜力的艺术品并非易事,但一般而言,适应投资的艺术品应具备以下四个标准:

其一是“稀”。“物以稀为贵”,在艺术品投资中更是如此。在艺术史上那些独树一帜的艺术品,更是艺术品投资的稀罕品。那些具有创新意义、首开先河的艺术品也极有投资价值。如达·芬奇的《蒙娜丽莎》,乃稀世珍品,根本无法计值,1962年到美国时的估价即已达到1亿美元。

其二是“真”。艺术品的真伪是最主要的投资前提。谁都知道,由于代笔、临摹、仿制以及故意的伪造,使艺术品鱼目混珠,在艺术市场上花大钱买回来的假货,不但不能营利,相反连本也赔进去了。因此,对艺术品的投资,最起码的要求是货真价实,也就是说,投资者必须具备一定的鉴定艺术品真伪的能力。

其三是“精”。同一类艺术品,由于艺术家的个性与风格不同,其艺术作品也不同;就某个艺术家而言,其一生的作品,谈得上精品的也不多,其中不乏应酬之作。因此,投资者应根据自身的投资能力,以精为标准,在相同或相似的价位下,尽量从其中挑选出最优秀的作品。这样,艺术品才具有较大的升值能力。

其四是“全”。投资艺术品,如八屏条的字画缺少某个条幅,这种不全极影响其升值的潜力。对于单件艺术品而言,或有虫蛀孔,或有破损,虽经修补还是露出破绽,或有污渍,画面不干净,都称为不全。此类艺术品卖价会大打折扣,甚至无人问津。

中国的艺术品是世界文化的精髓,随着改革开放的扩大,世界各国的收藏家、古玩商都把目光集中于中国的艺术品市场,这对于活跃我国艺术品投资市场有较大的推动作用,值得注意的是我国文物市场以往多为外国人的格局正在改变,这说明我国艺术品潜在市场在不断扩大,同时也反映了国内人士认识到艺术品收藏具有较大的投资价值。